

证券代码：834044

证券简称：富泰和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方骏驰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增至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2026 年 6 月 22 日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该子公司向上述银行分别申请授信人民币 1,000 万元、人民币 500 万元。本次拟追加授信额度人民币 1,500 万元，该授信额度用于日常经营周转或偿还他行流动性融资，授信期为一年。

同意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方骏驰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该子公司向上述银行申请授信人民币 2,000 万元。本次拟追加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该授信额度用于日常经营周转、置换其他银行流动性债务。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方骏驰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方骏驰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武汉东方骏驰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5 月 26 日

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东一产业园二号路 1 号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东一产业园二号路 1 号

注册资本：90,580,000 元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冲压件、标准件、温感器、五金件、电器元件、防护用品、消毒用品、温度检测设备、医疗设备零部件、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经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法定代表人：朱江平

控股股东：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朱江平、朱洪、伍江中（WU JIANG ZHONG）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906,845,746.35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330,616,955.27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436,261,574.74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51.89%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51.89%

2025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498,203,468.58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利润总额：49,097,411.44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49,356,368.09 元

审计情况：是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保障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同意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方骏驰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增至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2026 年 6 月 22 日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该子公司向上述银行分别申请授信人民币 1,000 万元、人民币 500 万元。本次拟追加授信额度人民币 1,500 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周转或偿还他行流动性融资，授信期为一年。

本授信由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朱江平、朱洪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以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二）为保障公司现金流充裕，维持各项业务正常运营，同意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方骏驰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该子公司向上述银行申请授信人民币 2,000 万元。本次拟追加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该授信额度用于日常经营周转、置换其他银行流动性债务。

本授信由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朱洪、朱江平、陈彩红、冯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以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方骏驰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增至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敞口授信额度增至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人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该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32,002.5	47.4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0 日